

关于武汉市 2023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 2024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的报告

——在武汉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

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各位代表：

受市人民政府委托，现以书面形式将 2023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 2024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提请市十五届人大三次会议审议，并请市政协委员和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过去一年，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是三年新冠疫情防控转段后经济恢复发展的一年。全市上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牢记习近平总书记殷殷嘱托，胸怀“国之大者”，以深入开展主题教育为强大动力，在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监督支持下，着力强信心、稳增长、调结构、防风险、推改革、惠民生，经济运行回升向好，进中提质，社会大局保持稳定，打造新时代英雄城市 and 高质量发展取得新成效。

预计全市地区生产总值增长6%左右，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6.4%，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4.6%，服务业增加值增长6%以上，规上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增长6.5%，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增长0.3%，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8.6%，外贸进出口增长2.9%，外商直接投资（FDI）增长2.6%，单位生产总值能耗下降率和主要污染物排放削减量完成省下达的任务，居民消费价格指数上涨0.4%，城乡居民收入增长与经济增长基本同步，城镇新增就业29.3万人，城镇调查失业率达到目标要求。尽管部分指标未达预期，但在困难挑战交织叠加的情况下，全市上下迎难而上、砥砺奋进，在持续承压下走出了一条昂扬向上的发展曲线，经济总量有望迈上2万亿新台阶。

一、2023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

（一）实施扩大内需战略，经济运行整体好转

经济总量跨越提升。坚持把稳增长放在更加突出位置，因势利导出台实施激发市场主体活力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增强发展内生动力推动经济恢复向好等政策措施，做好“十四五”规划中期评估，强化精准调度、比学赶超，经济增速逐季攀升，一季度增长4.5%、上半年增长5%、前三季度增长5.5%，预计全年增长6%左右，经济总量有望突破2万亿元，保持全国城市前十位次。

项目投资攻坚发力。实施项目投资攻坚年行动，出台进一步加大力度促进民间投资发展、加快推进项目建设全力稳投资等政策措施，开展“五比五拼”提升“五率”。启动投资项目绩效综

合评价试点，实现目录库、储备库、实施库项目在线录入、论证、流转，入库项目 6236 个、总投资 77791 亿元。统筹推进基础设施建设和社会民生发展“五个三”行动，新开工项目 559 个，建成项目 413 个，城乡建设、交通枢纽、“四水共治”、园林绿化、社会民生等五个领域完成投资 2881.3 亿元。463 个市级重大项目完成投资 3763.6 亿元，完成年度计划的 130%。全年组织举办四次集中开工活动，新开工采埃孚汽车部件等亿元以上项目 917 个、总投资 8507.1 亿元，建成投产海康威视等亿元以上项目 464 个，谋划 50 亿元以上项目 162 个。争取中央、省预算内资金及增发国债 64.1 亿元，发行地方政府专项债 364.4 亿元。

消费市场回暖向好。出台恢复和扩大消费十一条措施、支持首店首发经济发展若干措施，持续擦亮“畅享消费 乐购武汉”促消费品牌，举办国际消费季等系列促消费活动 2300 余场，投放各类消费券 4.9 亿元。推行汽车以旧换新、汽车下乡，限上汽车类商品零售额增长 21.3%。优化商圈商街建设，新开业武汉京东购物中心等大型商业项目 6 个，新增品牌店、旗舰店 312 家，建成“一刻钟便民生活圈”22 个。培育发展新型消费，打造直播电商集聚区 11 个，5 家企业获评国家电子商务示范企业，电子商务交易额突破 1.7 万亿元。接待游客 3.3 亿人次、增长 62.4%。营造放心消费环境，获评省级放心消费创建示范单位 22 家，新增 12315 消费维权服务站 157 家。

产业招商蓄势聚能。出台加强招商引资推动武汉高质量发展实施办法等“1+4”系列政策文件，加大资本招商、产业链招

商、科技招商力度。开展海外招商“早春行动”，成功举办大湾区和长三角重点招商推介会、2023德国企业对话武汉合作交流会等专题招商活动30余场，新签约亿元以上产业项目1020个，产业项目到位资金5105.5亿元，外商直接投资（FDI）21亿美元。

（二）加快产业转型升级，发展基础不断夯实

工业优势巩固提升。出台深入推进新型工业化加快建设制造强市实施方案，编制实施五大优势产业三年行动方案，五大优势产业产值占规上工业比重超55%。加快制造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转型，新增国家级产业技术基础公共服务平台3家、国家级绿色工厂24家、标杆智能工厂10家、智能示范项目（车间）20个、数字化产线100条。统筹实施质量基础设施建设、重要标准研制、质量品牌提升三大行动，新增国际标准14项、国家标准178项、行业标准71项。狠抓工业重大项目建设，全年新开工长飞半导体等亿元以上工业项目265个，新投产东风猛士等亿元以上工业项目126个。整理和提升工业园区51.7平方公里。

现代服务业提质扩容。锚定“双城双中心、一都一枢纽”发展目标，加快推动六大生产性服务业和六大生活性服务业优化提升，挂牌创建38个生产性服务业创新发展示范区和30个生活性服务业创新先行区，年度评选示范区（先行区）各10个。加快发展平台经济、总部经济、楼宇经济，华纺链、长江汽车等5个供应链平台组建发力，新认定38家线上经济重点企业和4个重点平台；新认定28家服务业领军企业和39家总部企业，总数

分别达到 51 家、91 家，境内外上市企业数量突破 100 家；纳税亿元以上商务楼宇突破 100 栋；A 级物流企业 432 家，稳居全国城市首位。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出台“汉十条”，举办春季、金秋房交会。成功举办中国 5G + 工业互联网大会、2023 武汉时装周等会展活动 1010 场，获评中国最具竞争力会展城市。

数字经济赋能增效。获批全国首批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试点城市、全省首批数字经济示范城市，实施数字经济五大工程，每万人拥有 5G 基站数达 28.5 个，全市总算力规模超 1200 P，工业互联网（武汉）国家顶级节点接入企业数突破 2.1 万家，建成国家“双跨”工业互联网平台 1 个。发布 204 个数字经济应用场景，建成数字经济产业园区 30 家，“双智”试点城市验收考核全国第二。数字经济规模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达 48%。

都市农业稳产提能。新增高标准农田 4.4 万亩、改造提升 4.6 万亩，新增市级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 37 家、全国名特优新产品 15 个，农产品加工产值突破 3000 亿元。都市田园综合体 92 个项目加快建设，新培育市级家庭农场 60 家、市级农民专业合作社 30 家。新建 10 个乡村振兴特色产业园，投入 4 亿元支持产业发展项目 423 个，帮销脱贫地区农副产品 3.2 亿元。

（三）推动科技自立自强，动能转换步伐加快

创新平台优化提升。具有全国影响力的科技创新中心建设加快推进，东湖科学城建设全面展开，深部岩土工程扰动模拟设施启动建设，精密重力测量研究设施通过国家验收，13 家全国重

点实验室获批重组和新建，湖北时珍实验室正式揭牌，武汉光化学技术研究院建成投用，国家新一代人工智能公共算力开放创新平台获批建设。推进创新创业特色街区（小镇）行动，评选认定20家市示范创新园区、楼宇，新建创新街区（园区、楼宇）124万平方米。推动建设10家重点中试平台，完成62家中试平台备案，累计备案总数超过150家。

创新能力不断增强。实施育苗、拔节、成林、领军四大行动，支持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新增市级以上众创孵化载体57家、提档升级载体26家，全市在孵初创科技企业（团队）突破1.5万家，科技型中小企业评价入库1.25万家，高新技术企业总数达1.45万家，遴选首批科技领军企业39家，支持科技领军企业牵头组建10家创新联合体。新增5名两院院士，13人入选国家级科技创业（创新）领军人才。创新科技金融服务模式，组建武汉创投联盟，依托57个科技金融工作站举办创投活动400余场，助力企业获得科技贷款、股权投资21.2亿元，发放知识产权质押贷款36.2亿元、增长67.5%。

关键技术提速攻关。10项重大专项通过“里程碑”考核，新立项10项。全球首款通导遥一体化北斗芯片等重大成果不断涌现，武汉首次进入自然指数科研城市排名全球前十。成立武汉科技服务业联盟，认定市技术创新中心、市科技成果转化中心各10家，新增市级技术转移示范机构15家，新增科技成果转化联络员100名、总数达316名，举办科技成果转化对接活动80场，推动院士专家项目落地转化71项，全年技术合同成交额2198亿

元。新增高价值专利培育中心 11 家、知识产权运营中心 6 家，每万人口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达 34.6 件。

（四）深化重点领域改革，市场活力持续释放

改革攻坚多点突破。18 项要素市场化配置综合改革试点重点任务、44 项建设全国统一大市场重点举措加快推进。加快国企战略性重组，整合组建文旅集团、投控集团、城发集团，武商集团入选全国国企改革“双百企业”。出台加快发展股权投资支持政策，新增 25 家私募基金管理人，武汉产业发展基金政府出资规模达 420.6 亿元，带动社会资本实缴投资规模达 1741.6 亿元。深化财政体制改革，开展预算绩效管理标准化建设，启动国有“三资”清理盘活工作。

营商环境持续优化。聚焦打造“七大环境”，以控制成本为核心加快推进优化营商环境 4 个方面 110 项重点工作，在全国“万家民企评营商环境”中居省会及副省级城市前十。落实“三张清单”制度和六大专项行动，对标国内最高标准，动态查摆问题 895 个，制定提升举措 901 项，18 项改革事项被国家部委推广。聚焦“高效办成一件事”，推出 134 项“一件事一次办”主题事项，完成 28 个行业领域“一业一证”改革，试点实施 20 项“微改革”“微应用”，一体化政务服务能力评估连续两年位居全国前十。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归集各类信用信息 1212 万条，形成奖惩案例 53.7 万个，“用地清单制”“承诺可开工”制度应用获评全国信用承诺特色案例，经营主体综合年报率提升至 95.7%。

经营主体减负增效。全面落实国家出台延续优化完善的各项税费优惠政策，新增减税降费及退税缓费 328.7 亿元。积极落实社保“降、缓、返、补”政策，推进应享尽享、直达快享，减轻企业负担 31 亿元。完善中小企业服务体系网络，设立 510 家中小企业服务工作站，发放政策性担保贷款 180 亿元，普惠小微贷款增长 25.8%。全年经营主体超过 206 万户，中小企业突破 90 万户，“四上”单位达到 1.7 万家；新增创新型中小企业 2037 家、总数 4662 家，新增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103 家、总数 309 家；7 家企业入选中国民营企业 500 强。

（五）推进区域协调发展，链接优势逐步增强

都市圈发展纵深推进。出台实施武汉都市圈发展三年行动方案，推进 151 项年度目标任务落实落地，黄冈、咸宁、天门离岸科创园（中心）投入运营，武大高速、硚孝高速（二期）、武阳高速正式通车，打通 6 条城际断头路瓶颈路，1000 项服务事项实现“一圈通办”，组建运行武汉都市圈资本市场服务基地。加快建设武汉新城，编制发布武汉新城规划，出台支持武汉新城建设若干措施，积极推进 236 个重大项目、中轴线十大重点项目和 36 项年度工作任务。召开长江中游城市群省会城市第九届会商会，印发实施长江中游城市群省会城市合作行动计划。

枢纽功能持续强化。推进“五型”物流枢纽建设，武汉—鄂州空港型国家物流枢纽获得国家批复，港口型、陆港型国家物流枢纽加快建设，多式联运海关监管中心建成投用，汉欧国际物流园主体完工，沿江高铁武汉至宜昌段、天河机场第三跑道、武

汉新港空港综保区国际货物集散中心等重点项目加快推进。国际大通道加快构建，全年恢复和开通国际及地区客运航线 10 条，总数达 14 条；中欧班列新开“欧洲—武汉—香港/台湾”等 10 条跨境中转线路，全年发运 1005 列；武汉港集装箱吞吐量达 279 万标箱，国际直达水运航线增至 4 条。

开放能级不断提升。制定打造新时代内陆开放新高地实施方案，谋划推进建通道、搭平台、强动能、提能级、优环境等五个方面 18 项工作措施、54 项具体任务。推动外贸促稳提质，引进培育重点外经贸企业超过 30 家，新增进出口实绩企业 325 家。积极推进服务业扩大开放综合试点，7 项创新成果入选国家服务业扩大开放综合试点示范建设最佳实践案例，服务外包合同执行额增长 33.8%。湖北自贸区武汉片区成功申建国家进口贸易促进创新示范区，三大综保区进出口总额增长 12.5%。成功举办世界大健康博览会、中国生物产业大会、国家发改委与美在华跨国企业高层圆桌会等重要国际性活动。

（六）加大城市更新力度，功能品质稳步提升

环境更加宜居。长江大保护“双十”行动深入推进，完成 2 家沿江化工企业关改搬转、105 个长江入河排污口整治，“十年禁渔”成果持续巩固。流域综合治理全面实施，划定全市涉水“底图单元”13 个，启动 3 个小流域综合治理试点。开展“城市更新年”行动，启动 11 个单元更新改造，完成 296 个老旧小区改造，开展危旧房合作化改造和适老化改造试点。完善城市综合交通体系，地铁 19 号线、5 号线二期和国内首条城市空轨开通

运营，和平大道南延线等 15 条道路和长丰桥改造等 4 个路网节点建成，畅通微循环路 123 条、断头路 21 条，优化完善慢行交通设施 150 公里。擦亮国际湿地城市名片，打造花田花海 310 公顷，新建绿地 1005 公顷，植树造林 2.1 万亩。建成垃圾集中处理设施 7 个，原生生活垃圾首次实现“零填埋”。

城市更具韧性。提升粮食、能源保障能力，江北、经开市级粮库开工建设，完成 7.8 亿斤年度粮食储备；驻马店—武汉、荆门—武汉特高压输变电工程投入运行，电网项目投产 34 个，新增变电容量 403.6 万千伏安，新建充电桩 7.1 万个、充换电站 320 座。加强地下管线综合管理，改造老旧燃气管网 440 公里，新改建排水管网 140 公里、污水收集管网 257 公里，建成地下综合管廊 12 公里。提升防洪排涝能力，建成投运重点防洪排涝项目 15 个、海绵城市 74 平方公里。深化污染防治攻坚，建成东湖、机场河、黄孝河水环境综合治理提升项目，创建“无废工厂” 54 家。

管理更趋智慧。组建市城市运行管理中心、武汉数据集团，城市运行管理平台归集 21 个领域 377 项城市运行体征数据，汇聚市级城市运行事件数据 5018 万件，综合调度协调体系初步形成。加强城市数字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基础设施平台初步建成，实现“一标三实”数据落格上图，智慧桥梁、汉阳区智慧工地横向纵向打通试点积极推进，智慧城管二期、智慧水务一期、林长制智慧管理系统等智慧化项目加快完善。

(七) 提高服务保障水平，社会民生有力改善

社会保障扩面提质。切实兜牢“三保”底线，落实教育、养老、医疗、就业等财政保障政策，民生支出占比 78.8%。坚持就业优先战略，发放就业补助资金 10.4 亿元，全市城镇新增就业 29.3 万人，新增高校毕业生留汉来汉就业创业 30.6 万人。实施全民参保计划，养老、工伤、失业保险扩面新增 36.2 万人次、综合覆盖率 99.4%。企业退休职工基本养老金“十九连增”，城市和农村低保标准分别提高到每人每月 940 元、820 元，累计发放低保金约 10 亿元，惠及困难群众约 9 万人。完善住房保障体系，全市建设筹集保障性租赁住房 5.9 万套（间），建成棚户区改造住房 3.2 万套。

公共服务提档升级。挂牌成立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同济医院军山院区等 6 家三甲医院新院区建成投用，协和医院质子医学中心全面竣工，市儿童医院光谷院区启动建设。新建养老服务设施 172 处，完成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居家适老化改造 2206 户。新增托育机构 210 家、托位 1.1 万个，新改扩建公办幼儿园 50 所、中小学 39 所，新增学位 6.5 万个。入选建设国家儿童友好城市名单，20 项重点任务加快推进。武汉动物园完成改造开园，新改扩建体育公园 10 个，新建城市书房 22 个。成功举办琴台音乐节、武汉马拉松等文体活动。

乡村振兴全面推进。落实支持新城区区域经济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措施，江夏区、蔡甸区、新洲区等三个区在省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综合评价中分别较上年提升 4 个、10 个、3 个位次，位

列第3、12、16名。美丽乡村建设三年行动计划顺利收官，建成美丽乡村项目218个，打造美丽乡村示范片带33条，农村公路新改建200公里，蔡甸区、黄陂区获评全国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落实“就业兴乡”工程，推动新城区行政村劳务经纪人全覆盖，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规模保持在90万人以上。

安全底线守稳筑牢。以共同缔造为载体推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深入开展“下基层、察民情、解民忧、暖民心”实践活动，着力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深化平安武汉建设，创新推进“五个一体化实战化”，入选首批全国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示范城市。开展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行动，安全生产形势总体平稳。落实能源保供日监测报告机制，全市煤炭、电力、成品油、天然气等供应充足。加强猪肉、蔬菜等重要民生商品市场供需调节和价格监测，居民消费价格温和上涨0.4%。

回顾一年来的工作，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武汉经济社会发展还存在一些困难和挑战，主要是有效需求不足、产业结构亟需优化、社会预期偏弱、风险隐患仍然较多。经济发展方面，汽车、石化等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偏慢，电子信息、生物医药等新兴产业受市场需求不足冲击明显，转型攻坚迫在眉睫；对基础设施、房地产投资依赖度较高，先进制造业项目接续不足，投资增长后劲不足；民营企业、中小企业经营困难较多，扩大经营信心不足。社会民生方面，城市生活品质有待进一步提升，城乡公共服务发展不均衡，教育、医疗、养老、文化、体育等民生和公共

服务资源供给离满足人民美好生活需要还有一定差距，就业总量压力和结构性问题依然存在。安全风险方面，节能形势较为严峻，房地产、政府债务、生态环境、安全生产等重点领域风险防范压力不减。对于上述问题，我们将采取更有针对性的措施，努力加以解决。

二、2024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要求和主要预期目标

今年是新中国成立 75 周年，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做好经济社会发展工作意义重大。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二中全会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湖北武汉重要讲话精神，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和市委部署要求，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全面深化改革开放，统筹扩大内需和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统筹新型城镇化和乡村全面振兴，统筹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深入推进以流域综合治理为基础的四化同步发展，切实增强经济活力、防范化解风险、改善社会预期，巩固和增强经济回升向好态势，持续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加快把科教人才优势转化为创新发展优势、把交通区位优势转化为国内国际双循环枢纽链接优势、把生态资源优势转化为绿色发展优势，打造新时代英雄城市，努力在湖北建设全国构建新发展格局先行区中当先锋、打头阵，担当主力军，奋力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武汉实践。

（二）主要预期目标

根据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按照省委、市委全会部署要求，辩证看待国际环境和国内条件的变化，充分考量我市发展实际，兼顾需要和可能，2024年我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主要预期目标初步安排如下：

- 地区生产总值增长6%。
- 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7%。
- 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7%。
- 服务业增加值增长7%。
- 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增长8%。
- 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增长8%。
-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9%。
- 外贸进出口增长8%。
- 外商直接投资（FDI）增长8%。
- 单位生产总值能耗下降率和主要污染物排放削减量完成省下达的任务。
- 居民消费价格上涨控制在3%左右。
- 城乡居民收入增长与经济增长同步。
- 城镇新增就业25万人以上。
- 城镇调查失业率控制在5.5%左右。

以上主要预期目标安排在衔接落实“十四五”规划的基础上，主要体现了四个导向：一是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先立后破，统筹短期稳增长和长期促转型，经济增速预期安排积极稳

妥，着力巩固和增强经济回升向好态势，向市场传递积极信号，提振信心，引导预期，防范风险。二是坚持消费投资相互促进，激发有潜能的消费，扩大有效益的投资，扩大高水平对外开放，积极融入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三是坚持以科技创新引领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加快构建以战略性新兴产业为引领、先进制造业为支撑、现代服务业为主体的现代化产业体系。四是坚持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保持价格总水平基本稳定，做好居民增收、扩大就业、节能减排等民生重点工作。

三、2024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主要任务

按照2024年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要求，为实现主要预期目标，重点做好八个方面工作。

(一) 着力增强创新发展动能

强化战略科技力量。扎实推进武汉具有全国影响力的科技创新中心建设，推动重点建设任务落实落地。实施创新平台提能行动，提升脉冲强磁场实验装置等2个已建成的国家级设施开放共享水平和运行效率，加快建设深部岩土工程扰动模拟等3个国家级设施，有序开展高端生物医学成像等5个省级设施建设和预研预制，优化重组和新建8家全国重点实验室，支持29家新型研发机构加快发展。加快关键核心技术攻关，编制产业创新图谱和技术攻关清单，加快实施23个市科技重大专项，突破10项关键核心技术。

提升产业创新能力。实施初创科技企业育苗、小微高企跃

升、骨干高企瞪羚和领军企业引领等计划，力争高新技术企业达到 1.55 万家、科技型中小企业评价入库 1.3 万家。激发企业创新活力，建立“企业出题、科研机构答题”新模式，支持科技领军企业牵头组建产业创新联合实验室，建设一批小试中试、检验检测等共性技术服务平台，打造 10 个技术（产业、制造业）创新中心。高水平打造“武创通”创新服务平台和 10 家科技成果转化中心，新增中试平台 30 家、概念验证中心 5 个，新增市级以上技术转移示范机构不少于 16 家，推动院士专家项目落地数不少于 60 项，技术合同成交额突破 2400 亿元。新布局建设一批高价值专利培育中心和知识产权运营中心。

营造良好创新生态。深化科技体制机制改革，推进职务科技成果权属改革和科技人才分类评价等改革试点。深入实施“武汉英才”计划，认定支持战略科技人才、产业领军人才、优秀青年人才等 1000 人以上。支持在汉高校“双一流”建设，加快建设环大学创新发展带，建成华中科技大学国际教育科技创新园区，筹建武汉网络安全大学，争创国家产教融合型试点城市。因地制宜建设创新创业特色街区、特色小镇 10 个以上，建设创新街区（园区、楼宇）110 万平方米以上，新增市级以上众创孵化载体 40 家。创建国家知识产权保护示范区，推进专利侵权纠纷行政裁决规范化建设，加强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指导。持续举办武汉科技创新大赛、武汉技术经纪人大赛等赛事活动，着力打造创新创业最友好城市。

（二）着力推动产业转型闯关

增强产业链竞争力。实施“965”产业链链长制“三进”行动，完善链长领导协调、链主导航引领、链创协同攻关的“链长+链主+链创”融合工作机制，推动“赛道进链”将44个新领域新赛道纳入16条产业链工作体系，推动“产业进园”每条产业链聚焦1个细分行业重点打造1个产业园区，推动“链主进群”各产业链分别选择1个“链主”企业集中支持、带动集群突破。推进产业链质量提升行动，力争新增国际标准12项和国家、行业标准240项，“武汉名品”认定总数达到100个。

壮大优势产业集群。加快推进新型工业化，实施光电子信息、新能源与智能网联汽车、生命健康、高端装备、北斗等五大优势产业三年行动方案，制定集成电路、车规级芯片、特色创新药、绿色智能船舶、卫星设计制造等细分领域政策措施。巩固提升传统支柱产业，滚动实施工业技改项目600个以上，加快建设宝武高端取向硅钢等项目，建成投产中韩石化280万吨催化裂化装置等项目。推动未来产业创新发展，聚焦量子科技、人形机器人、未来显示、新型储能、低空经济等领域，“一业一策”制定推进措施，加快“技术-产品-标准-场景”联动迭代。

促进数实深度融合。实施数字基础设施扩容工程，启动“万兆城市”建设，开展“标识贯通”行动，加快“E级算力”部署，全市每万人5G基站数超过30个，工业互联网（武汉）国家顶级节点标识注册量突破270亿个，高性能算力规模超过2000P。实施数字核心产业提升工程，突破发展电子信息制造业

和软件信息服务业，加快“双区”联动建设人工智能创新应用高地，新建10家数字经济产业园区，力争数字经济规模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达到50%。实施产业数字化转型工程，深化“未来工厂”体系建设，打造100条数字化生产线、20个智能示范项目（车间）、10家标杆智能工厂。实施应用场景开放工程，发布200个以上数字经济应用场景，遴选10个揭榜项目推广应用。

推动集中集约发展。加快开发区、新城区产业园区改造升级，推动中心城区产业向服务业集聚区、专业楼宇集聚，推进“工业上楼”，整理工业净地20平方公里，提升工业园区30平方公里，新增工业楼宇面积100万平方米以上；实施服务业经营主体培育壮大、“双十”示范区（先行区）优化提升、项目攻坚三大行动，以38个生产性和30个生活性“双十”创建点为抓手，推动8个十亿级服务业集聚区向百亿级跃升。

（三）着力促进消费投资循环

激发有潜能的消费。落实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建设“新名片”“新品牌”“新地标”“新通道”“新环境”五大重点任务，推动汉正街等直播电商集聚区提档升级，加快建设武汉华联高端购物中心等6个消费新地标，引进首店200家以上，评选推广武汉十大伴手礼、十大名菜、十大名点和十大特色美食街区，打造省级放心消费创建示范单位100家。稳定住房、汽车、家电家具等传统消费，组织促消费活动2000场以上，实施新能源车下乡等活动，更好支持刚性和改善性住房需求。促进文旅、体育等服务消费，开设“武汉礼物”旗舰店、品牌店10家，新增3A级以上

旅游景区 4 个，举办大型体育赛事 20 场次。优化提升消费环境，出台支持商圈商街发展政策，提档升级楚河汉街等特色街区 3 个、户部巷等夜间消费集聚区 13 个，建设“一刻钟便民生活圈” 25 个，举办各类会展等活动 1000 场以上。

扩大有效益的投资。开展“项目投资比拼年”行动，持续开展“五比五拼”提升“五率”。推进投资项目绩效综合评价，推动目录库、储备库、实施库“三库”项目有序论证流转，新谋划亿元以上项目总投资超过 1.2 万亿元，其中先进制造业项目总投资不低于 30%，50 亿元以上项目 150 个以上；新开工亿元以上项目 920 个以上，推进市级重大项目 500 个左右。推进“十百千”工程，储备实施 87 个百亿级项目、964 个十亿级项目、1965 个亿元级项目。持续推进基础设施建设和社会民生发展三年行动，年度完成投资 3974 亿元，新开工项目 194 个。建立吸引民间资本项目清单、民间投资重点项目库，组织开展民间投资项目推介活动 100 场以上。

聚力高质量的招商。抓好产业链招商，针对产业链关键领域和薄弱环节定向招商，签约 50 亿元以上工业项目 45 个、百亿元以上产业项目 40 个，招商引资产业项目到位资金增长 8%。提高招商热度，聚焦京津冀、长三角、大湾区等重点区域开展专场招商 5 场，针对汽车、集成电路、数字经济等重点领域开展特色招商 10 场以上，借助国际、国家展会平台开展系列嵌入式招商。出台市级外资招商政策，对在汉外企开展“敲门行动”，推动存量企业增资扩产；加大以对欧为重点的外资招商，力争招引 5 个

以上合同外资过亿美元项目。

（四）着力提高对外开放水平

加快扩大经济外向度。积极服务和融入“一带一路”建设。强化开放平台建设，推动自贸区、3个综保区、中德国际产业园等改革创新、先行先试，加快推进武汉港一类水运口岸扩大开放验收、铁路口岸指定监管场地申报、湖北国际贸易数字化平台武汉项目改造升级，综保区进出口额增长12%以上。深化服务业扩大开放、市场采购贸易、跨境电商等试点示范，服务业扩大开放90项试点任务力争完成80%以上，建设10个进口商品集散中心、10个跨境电商产业园。推动外贸优化升级，新增进出口实绩企业300家，培育引进外向型制造业企业、供应链平台企业及贸易型总部企业100家以上。开展“千企百展出海拓市场”活动，组织企业参加境外专业展会150场。争创国家服务贸易创新发展示范区、国家数字服务出口基地。

增强双循环枢纽功能。加快建设“五型”国家物流枢纽，推进陆港型、港口型、空港型国家物流枢纽建设，积极申报商贸服务型国家物流枢纽，谋划生产服务型国家物流枢纽，规划建设吴家山、阳逻、天河等五大枢纽经济示范区。提升交通枢纽能级，加快民航武汉区域管制中心、天河机场第三跑道项目建设，推进沿江高铁合肥至武汉段、武汉至宜昌段和武汉枢纽直通线等高铁项目，提速新港高速、武天高速、武松高速等公路项目建设，完善多式联运集疏运体系，争创中欧班列集结中心示范工程，开通（恢复）国际及地区航线5条以上。

建立供应链平台体系。加快构建“网络+平台+主体”贸易模式为核心的供应链体系，对接用好供应链物流公共信息平台、国际贸易数字化服务平台。推动安居链、九州医药等5个供应链平台高效运行，支持湖北国控、湖北楚象、长江国贸等供应链企业发展壮大，组建光电子、高端装备、供销、农业等领域供应链企业。大力引进一批生产制造型、商贸流通型、网络平台型等供应链龙头企业，加快培育本土供应链服务企业，谋划组建枢纽企业发展联盟。加大大型仓储、冷链物流设施、社区物流配送站等储运基础设施建设力度，推动上下游、产供销、内外贸全面畅通。

（五）着力提升城市功能品质

优化城市空间布局。疏解中心城区非核心功能和过密人口，科学确定土地开发强度，按照“产城融合、功能现代、职住平衡”理念，优化建设5大城市组团和32个次级组团，推动城市多中心、组团式发展。推动山水城融合发展，科学管控建筑高度和密度，优化提升天际线、山体线和水岸线。深入实施城市更新三年行动计划，加快重点更新单元改造，强化更新项目产业策划和运营，推动汉口历史文化风貌区、武昌古城、汉阳古城保护利用，加快保障性住房、“城中村”改造、“平急两用”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完成200个以上老旧小区改造。分期分类编制全域全要素村庄规划，实现控制性详规全覆盖。

提高城市宜居水平。推进右岸大道等6个进出城通道、额头湾立交等8处路网节点改造项目建设，完工通顺大道南延线等

10条骨干道路项目，建成微循环路100条，打通断头路20条。建成11号线二期、11号线三期首开段、前川线二期，加快编制城市轨道交通第五期建设规划，推动轨道交通“四网融合”。优化提升市政公用设施，新建海绵城市55平方公里、地下综合管廊10公里、排水管网100公里，新增污水处理能力11万吨/日，改造老旧燃气管网450公里，新增停车泊位15万个。微改造生活垃圾分类投放点2万个，建成分类收集设施1500个，推动生活垃圾资源化利用率70%以上、回收利用率40%以上。实施城市降温三年行动计划。

改善生态环境质量。持续开展长江大保护“双十”行动，加快长江经济带生态环境警示片涉汉问题整改，完成长江入河排污口整治任务。加快13个三级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完成3个小流域综合治理试点项目，实施武船片堤防改造、江汉碧道一期等重点项目，完成汉江南岸综合治理主体工程，实施武汉关阳台、“一桥两山”等重点工程。建成东湖绿道三期、环汉口绿道二期，新建绿地800公顷、植树造林2万亩，新（改）建各类公园110个、绿道105公里。深入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推动氮氧化物和挥发性有机物减排量分别不少于200吨、800吨，加快巡司河、汤逊湖等重点河湖水环境治理，补齐武昌南部片区污水收集短板，完成4个土壤污染地块修复。

推动绿色低碳发展。深入推进长江经济带绿色发展示范建设，开展国家气候投融资试点，支持“中碳登”发展，持续完善碳普惠体系。出台实施碳达峰、煤炭消费总量控制攻坚提升行

动等2个方案，抓好工业、能源、交通、建筑、公共机构等5个重点领域、青山区等重点区域节能工作，力争实现全市煤炭消费同比下降。推进制造业绿色化转型，大力提高清洁能源供应比例，创建国家级绿色工厂15家、绿色供应链管理企业2家，绿色工业园区实现破零。高标准发展绿色建筑，持续开展星级创建活动，新建建筑基本实现绿色化。

（六）着力提振经营主体信心

深化重点领域改革。加快推动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建立不当干预问题归集整改和典型案例约谈通报制度。争创要素市场化配置综合改革试点，实施要素市场化改革行动，全面提高要素协同配置效率。实施国企改革深化提升行动，加快战略重组和专业整合，增强金融服务与产业投资功能。深化科技创新金融改革，推进东湖科技保险创新发展促进中心实体运作，推动知识产权保险、科技成果转化费用损失保险等突破性创新产品落地。落实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加强新兴领域政府立法，全面实施涉企行政执法案件经济影响评估。高质量完成全市机构改革任务。

打造营商环境升级版。对接世界银行营商环境成熟度评估体系，围绕市场准入、促进市场竞争等10个重点领域的30大项128小项重点任务开展集成创新改革实践，启动武汉自贸片区、中国车谷、武昌区、汉阳区、江夏区、中法生态城等6个区域营商环境创新改革试点。新增10项“一件事一次办”主题事项，实施20项“微改革”“微应用”，探索“一类事”集成服务，推动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项目招投标“评定分离”。落实

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推行“轻微免罚、首违不罚”柔性执法，加大政府和国企拖欠账款处置力度。

培育壮大经营主体。促进民营经济做大做强，持续实施经营主体壮大、育苗等行动，推行个体工商户精准培育帮扶，建立健全市、区、街、站四级中小企业服务体系，中小企业服务工作站突破 600 家、服务专员超过 2000 名，力争经营主体超过 225 万户、企业占比突破 45%。实施加快培育中小企业“七万工程”，开展“升规进限”攻坚、“专精特新”壮大、企业上市提速等专项行动，力争“四上”单位达 1.85 万家，新增创新型中小企业 1000 家、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500 家、上市公司 10 家。深入推进普惠金融，举办政银企融资对接活动 150 场以上，普惠小微贷款增长 15% 以上。

（七）着力强化区域协同融通

打造都市圈发展主引擎。高标准建设武汉新城，落实支持武汉新城建设若干措施，推动武汉新城规划落地和十大重点项目建设，强化科技创新、高端制造、数字经济重点产业导入，探索建立产学研深度融合创新联合体。加快建设长江新区，推进五通组团、江湾组团、阳逻组团成片开发建设，加快智能制造产业园、综保区、临港产业园等产业园区提档升级，启动生命健康、能源环保、数字经济等产业园区建设。提速建设军山新城，落实关于支持武汉经开区转型发展的若干措施，推动智能网联汽车创新产业园完工，策划大军山双智创业园项目，完善城市公共服务设施。

推动都市圈同城化发展。加快武汉都市圈环线南段、花湖机场高速二期等 32 个高速公路项目、29 个瓶颈路断头路项目和 3 个港航项目建设，推动市域（郊）铁路一期建设规划报批。开展“32232”科技合作工程，建立跨区域“创新策源+成果转化”协同创新模式，推动黄石、黄冈、鄂州等离岸科创园（中心）做大做强。加快建设武汉都市圈光电子信息、汽车及零部件国家先进制造业集群，推动黄石光电子信息产业园、葛店大健康产业园、光谷黄冈科技产业园等 8 个合作园区共建提质提速。加快都市圈线上服务专区建设，进一步扩大公积金异地使用范围，推进优质教师培训资源共享，开展危险废物资源化利用和跨界流域协同治理。积极推动长江中游城市群建设。

深入推进城乡融合发展。健全城乡统一建设用地市场，审慎稳妥推进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试点。加快农业产业化发展，高标准推进木兰花乡等 10 个都市田园综合体建设，新增市级以上示范合作社和家庭农场 90 家，建好 6 个市、区级农产品加工产业园。发展农村电商、乡村旅游等新业态，农产品网络零售额突破 300 亿元，乡村休闲游综合收入达到 215 亿元。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新（改）建农村公路 150 公里，创建 100 公里美丽农村路，建成 120 个“村增万树”示范村、标准村，完成 183 个行政村生活污水治理。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实施衔接项目 400 个以上。

（八）着力满足美好生活需要

强化社会保障。坚持就业优先，实施公共就业服务能力提升

示范项目，加强就业困难群体帮扶，城镇新增就业 25 万人以上。突出解决青年住房、就业等问题，规划建设科创人才社区，建设保障性住房 3000 套，建设筹集保障性租赁住房 5.1 万套（间），高校毕业生留汉来汉就业创业 30 万人以上。强化社会保障，推进低保城乡统筹、工伤保险省级统筹，社会保险扩面新增 39 万人次，加强低保边缘人口、刚性支出困难人口救助，积极开展社会工作服务。

提高生活品质。实施高品质生活专项行动，推动基本公共服务达标，新建城乡养老服务设施 110 个以上，推进 150 个试点小区居家适老化改造；新改扩建中小学、公办幼儿园 60 所，新增学位 5 万个；实施市儿童医院光谷院区等优质医疗资源扩容项目 13 个；新（改、扩）建体育公园 10 个，建设文化驿站、城市书房等新型文化空间 15 个，推进中国长江博物馆（筹）建设，高质量办好长江文化艺术节。加快建设国家儿童友好城市，争创全国社区嵌入式服务设施建设试点城市。

提升治理水平。推进美好环境与幸福生活“共同缔造”活动试点拓面提质，加快共同缔造武昌整区试点，建立社区规模动态调整优化机制。发动多元主体“共建共治共享”，深化“民呼我应”工作机制，推广“共同缔造工作坊”，健全党建引领下的社区居委会、小区业委会、物业服务企业“三方联动”机制，引导群众参与微改造、微服务、微治理。深化平安武汉建设，深入推进反电诈和禁毒人民战争。做好民族宗教、外事、港澳台侨工作。扎实推进“五经普”。

守牢安全底线。夯实粮食和能源安全基础，加快江北、经开、长江新区市级粮库建设，启动港口型粮食物流核心枢纽建设，推广“数字汉粮”应用；加快一流电网项目和新能源充电基础设施建设，新建电网子项目 63 个、换电站 50 座，建设改造充电桩 8 万个，提速白浒山 LNG 储配基地建设。强化安全生产，持续开展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整治，强化防灾减灾救灾和重大突发公共事件处置保障能力建设。健全风险监测防控工作体系，做好房地产、金融、产业链供应链、政府债务、安全环保等重点领域风险防控，坚决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

道阻且长，行则将至；行而不辍，未来可期。我们将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的监督支持下，在市政协的民主监督下，坚定信心、开拓奋进，努力完成全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以高质量发展的实际行动和成效，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武汉实践作出新的贡献！